

中国大坝工程学会文件

大坝学 [2019] 07 号

关于推荐（提名）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 院士候选人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分支机构：

根据中央关于改进和完善院士制度的工作部署和要求，中国科协日前下发了《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组织推选 2019 年中国科学院和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的通知》（科协办发组字[2019] 1 号），中国大坝工程学会将按通知组织各会员单位、分支机构推选两院院士候选人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院士推选范围及原则

推荐的院士候选人由有条件的学会会员单位、分支机构推选产生。学会各会员单位、分支机构应量力开展推选院士候选人工作，条件尚不成熟的，暂不开展这项工作。开展推选工作应坚持学术导向，坚持客观公正，坚持专家主导，要严格按照院士标准和条件推选院士候选人，确保推选工作的公信力。要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努力创造一流的工作质量和水平。要强化纪律意识，以优良的作风保证推选工作顺利开展。

二、 院士候选人的标准和条件

1、中国科学院院士候选人要求为在科学技术领域做出系统的、创造性的成就和重大贡献，热爱祖国，学风正派，具有中国国籍的研究员、教授或同等职称的学者、专家。被推荐人应从事自然科学、技术科学和工程科学方面的研究工作。

2、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要求为在工程科学技术方面做出重大的、创造性的成就和贡献，热爱祖国，学风正派，品行端正，具有中国国籍的高级工程师、研究员、教授或同等职称的专家。

3、推选的院士候选人年龄不得超过 65 周岁，即应为 1954 年 7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4、凡 2013、2015、2017 年已被推荐（提名）至中国科学院和中国工程院的有效候选人，两院合计连续 3 次的，2019 年停止 1 次院士候选人资格。

5、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党政机关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原则上不作为候选人。

6、居住在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以及侨居他国的中国籍学者、专家不在学会此次的推选范围。

三、 推选工作有关要求

1、不受理院士候选人本人申请，各会员单位、分支机构确定推荐人选前需征得被推荐人同意。

2、各会员单位、分支机构推荐名额不限，但需严格坚持标准，宁缺毋滥。对拟推选的候选人及相关材料须认真进行审核后报送我会。

3、各会员单位、分支机构在提供被推选人基本信息和主要学术成就的材料时，还需同时提交《同行专家评议表》（见附件 1 中的附件 3），被推选人须由三名或三名以上同一学科（专业）具

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进行评议并获得同意推选的结果。材料上须有确认评议结果的专家签名，并附专家的工作单位、专业技术职务等信息。

4、我会根据报送的被推选人材料进行初审。通过初审的被推选人，按照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相关要求组织完整的材料，由各会员单位、分支机构报送我会，并由我会对材料的真实性进行审核。

5、对拟推选的中国科学院院士候选人，由各会员单位、分支机构草拟《中国科学院院士候选人推荐书》中“推荐意见”。

6、对拟推选的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由各会员单位、分支机构草拟《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提名书》中“学术团体推荐意见”。

四、 报送材料内容和要求

（一） 候选人材料

推选单位应根据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的要求,提供候选人材料纸质件及电子文件。报送的所有材料如涉及国家秘密需进行脱密处理。报送材料违反保密规定的，取消候选人的被推荐（提名）资格。

1、中国科学院院士候选人材料。包括：

（1）《中国科学院院士候选人推荐书（学术团体推荐用）》（以下简称《推荐书》）纸质件9份，其中原件4份；

（2）《中国科学院院士增选被推荐人附件材料》（以下简称《附件材料》）的附件1纸质件9份，其中原件4份；

（3）《附件材料》附件1至附件6纸质件2套；

(4) 《关于材料真实性的确认函》（由材料提供者提供）3份；

(5) 《关于附件材料的保密审查证明》（由被推荐人所在单位出具）3份；

(6) 光盘 2 张，内容为《推荐书》、《附件材料》的附件 1 的 word 格式电子文件及《附件材料》的附件 2 至附件 6 的 pdf 格式电子文件（文件大小不应大于 50 兆）。

以上材料可登录中国科学院网站（www.casad.cas.cn）或中国科协网站下载、查询。报送的所有材料纸质件必须与电子文件一致。

(7) 同行专家评议表纸质件 2 份。

2、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材料。包括：

(1) 《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提名书（中国科协提名用）》（以下简称《提名书》）纸质件 11 份，其中原件 7 份。原件由候选人签名，候选人所在单位负责审核，并加盖单位公章。

(2) 附件材料：候选人重要科技奖项获奖证书材料复印件一式 2 套（不超过 6 项）；实施的发明专利证书及其实施情况的复印件等证明材料一式 2 套（不超过 6 项）；有代表性的论文和著作及评述原件或复印件等材料一式 2 套（不超过 10 篇、册）；工程设计、建设、运行、管理方面的重要成果原件或复印件（不超过 5 篇、册）；候选人身份证复印件 2 份。

(3) 光盘 2 张，内容为由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提名系统生成的 mdb 格式数据文件、word 格式《提名书》和附件材料电子版，不接收 U 盘、移动硬盘等其它存储介质。

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提名系统及使用说明书,中国工程院院士增选工作有关文件请登录中国工程院网站（www.cae.cn）下载、查询。

（4）关于《提名书》、附件材料的保密审查证明及使用范围的说明（由候选人所在单位盖章出具）3份。

（5）同行专家评议表纸质件2份。

（二）报送材料要求

1、所有推选工作材料和候选人材料应由推选单位报送，谢绝候选人本人报送材料。

2、材料需完整报送，且所有材料纸质件必须与相应电子文件一致。推选工作材料缺少或不完整的，报送的候选人材料无效。

3、材料请报送至学会推选院士候选人工作办公室，报送地点和邮寄地址附后。现场报送材料的，须于2019年2月25日前报送；以快递方式邮寄的，严格按照邮寄地址信息填写，时间以当地邮戳为准，于2月25日前寄出，逾期无效。

4、报送材料除须签字的内容外，请一律用电脑操作打印。推选材料一般不退还，如需退还请注明。

5、签字盖章后寄至学会秘书处，秘书处接收材料的截止时间：2019年2月25日。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雷添杰

电话：010-68585310 15120098723

邮箱：chincold@126.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1号中国水科院A座1266室

邮政编码：100038

附件 1：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组织推选 2019 年中国科学院和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的通知

附件 2：中国大坝工程学会推选院士候选人工作实施细则（试行）

